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九届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监事会九届十四次会议, 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送达各位监事, 会议应到 5 名监事, 实到 5 名, 为何建光、陈力佳、葛江丽、卢仲贵、刘怡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建光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;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 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5 票, 弃权 0 票, 反对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同时刊登的 2022 年年度报告相关公告 (公告编号: 2023-005)。

(二) 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;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同时刊登的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以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；

公司董事会拟决定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05,692,507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现金 7,056,925.07 元。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，如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发生变化的，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，相应调整分配比例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上述利润预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同意本次利润分配的预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同时刊登的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以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（四）《关于未来三年（2023 年-2025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公司（2023 年-2025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及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上述规划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同时刊登的《关于未来三年（2023年-2025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（五）《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审批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。同意公司对2022年12月末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及存货计提18,046,549.58元减值准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同时刊登的《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（六）《关于子公司拟出售持有的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，子公司常州厚生投资有限公司出售其持有的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，有助于盘活金融资产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。出售方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同时刊登的《关于子公司拟出售持有的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（七）《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能够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

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执行，公司对资金的使用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等违规情形。在募集资金管理上，能严格按照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执行。募集资金使用及有关的信息披露符合规范，符合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同时刊登的《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（八）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交所的有关规定，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，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。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，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。2022年，公司未有违反深交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公司《内部控制制度》的情形发生。综上所述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、真实、准确，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同时刊登的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。

（九）《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同时刊登的《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。

上述议案除议案（一）至议案（四）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监事会九届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12 日